

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

粤土协发[2019]12 号

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 关于印发四届 2 次理事会决议的通知

各会员：

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四届 2 次理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在广州三寓宾馆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代表 81 名，实到 77 人，请假 4 名均委托投票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并以无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，形成了《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四届 2 次理事会关于谢戈力同志辞去理事、常务理事、会长等相关事宜的决议》（附件 1）《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四届 2 次理事会关于聘任谢戈力同志为协会专职顾问的决

议》（附件 2），现予以印发。

附件：

1、《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四届 2 次理事会关于谢戈力同志辞去理事、常务理事、会长等相关事宜的决议》；

2、《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四届 2 次理事会关于聘任谢戈力同志为协会专职顾问的决议》。



抄报：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、
广东省自然资源厅、广东省社会组织管理局。

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印发

附件 1:

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四届 2 次理事会 关于谢戈力同志辞去理事、常务理事、会长 等相关事宜的决议

2019 年 4 月 28 日下午，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在广州市三寓宾馆召开四届 2 次理事会，大会以无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以下决定：

1、谢戈力同志辞去协会会长（法定代表人）、理事以及常务理事职务。

2、薛红霞执行会长主持协会全面工作，根据《章程》规定，择期召开全省会员代表大会选举新会长。

3、李胜胜秘书长接任协会法定代表人。

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
四届 2 次理事会（代章）

2019 年 4 月 28 日

附件 2:

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 四届 2 次理事会关于聘任谢戈力同志 为协会专职顾问的决议

2019 年 4 月 28 日下午,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在广州市三寓宾馆召开四届 2 次理事会,大会以无记名投票表决通过聘任谢戈力同志为协会专职顾问。

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
四届 2 次理事会 (代章)
2019 年 4 月 28 日

